

内乡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5 年城控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招 生 通 告

为规范城控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行为，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根据《南阳市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5 年义务教育阳光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基一〔2025〕63 号）精神，现将我县城控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2025 年招生办法通告如下：

一、招生对象及条件

（一）招生对象

- 1.划片招生范围内户籍居民子女（城关镇、湍东镇和大桥乡、灌涨镇部分村组，下同）。
- 2.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同住子女。
- 3.有固定居所人员的同住子女。

（二）招生条件

一年级年满 6 周岁（2019 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七年级为 2025 年小学六年级应届毕业生。

报名时需按要求提供以下相关证件

1.划片招生范围内户籍居民同住子女报名时需提交：

- (1) 学生与法定监护人同户的居民户口簿；
- (2) 监护人身份证件。

2.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同住子女报名时需提交：

- (1) 监护人的工商营业执照或规范性的劳务合同（一年以上），或缴纳一年以上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金的凭据；
- (2) 不动产权证（房权证）或不动产房屋登记信息查询证明或正式购房合同或房管部门签发的连续一年以上租房合同；
- (3) 学生与其父母同户的居民户口簿；
- (4) 监护人身份证件。

3.固定居所人员同住子女报名时需提交：

- (1) 公安机关核发的居住证，或不动产权证，或不动产房屋登记信息查询证明（房权证或备案的商品房购房合同），或廉租房租赁合同；
- (2) 学生与其法定监护人同户的居民户口簿；
- (3) 监护人身份证件。

二、城控区学校起始年级招生计划及范围：

（一）招生计划：

1.一年级

内乡一小 7 班，内乡二小 5 班，内乡三小 5 班，

内乡四小 7 班，内乡五小 7 班，内乡六小 7 班，
内乡七小 4 班，内乡八小 1 班，内乡九小 6 班，
内乡十小 1 班，内乡十一小 4 班，内乡十二小 1 班，
灵山雷锋学校小学部 4 班。

2. 七年级

内乡初中 16 班，实验初中 16 班，
湍东初中 12 班，灵山雷锋学校初中部 12 班。

(二) 招生范围

一年级

1. 一小：①书院村，清真寺村三、四、五、六、七、八组，东风村三、四、五、六组；县衙社区；②湍河西路以西、县衙路以北、渚阳大街以东、宝天曼商城以南区域；③利民路以东、大成路以北、范蠡大街以西、县衙路以南区域。

2. 二小：①南园村，清真寺村一、二组，簧学村三、四组，北园村七、八、九组，谢营村，教育社区；②湍河西路以西、公园路以南、方山路以北、渚阳大街以东（含维多利亚、南湖湾小区、幸福小区、簧学村小区等）及金融街区域。

3. 三小：①北园村一、二、三、四、五、六组，簧学村一、二组，民主社区；②范蠡大街以东、县衙路以南、公园南路以北

（含白云小区、皇家碧岸、大成明珠、明珠花园、滨河家园小区、金水港、大成相府、东湖家园、金融街、碧桂园）及周边区域。

4.四小：①东风村一、二、七组，北城社区；②菊潭大街以西、新民路以北、螺蛳河以南、渚阳大街以东区域。

5.五小：①范蠡大街以西、县衙路以北的簧学村、清真寺村、书院村、东风村、南园村、北园村；②罗岗村酸南组、谢洼组；③商城社区，大成路以北的西城社区；④新民路以南天春苑小区、邮政小区等区域；⑤郟都大道以南、**S249** 省道以东、梨苑山庄大象门以北、渚阳大街以西区域。

6.六小：①罗岗村，龙头村；②范蠡大街以西、县衙路以南、教育路以北的簧学村、清真寺村、书院村、东风村、南园村、北园村；③大成路以南的西城社区；④梨苑山庄大象门以南、方山路以北、渚阳大街以西、**S249** 省道以东（含香樟苑、梨苑小区、桂苑小区、服务中心小区、六棵松小区）区域。

7.七小：①东王营村、张岗村；②产业集聚区、彩虹城、菊韵花苑、国税花园、龙禧世家及周边区域。

8.八小：封营村和谢营村。

9.九小：①屈庄村、下洼村；②北城社区；③渚阳大街以西、郟都大道以北、**S249** 省道以东（含新都花园、郟都国际）区域；④实验高中周边距离九小较近的部分区域。

10.十小：东符营村、下河村、盆窑村、江元村等周边村组；菊城豪庭、七里河畔及周边区域。

11.十一小：五里堡村、茶庵村；湍河路以西、邳都大道以北、菊潭大街以东（含左岸皇朝、邳都花园、建业森林半岛及周边小区）区域。

12.十二小：前湾村、陈营村；陶瓷城、石材城以东（含石材城和龙大牧原）、灌涨镇马山路口以西、南环路以北、新 312 国道以南区域。

13.灵山雷锋学校小学部：谢营村、堰庄村、建设村、河南村、堰庄社区；方山路以南区域。

七年级

1.内乡初中：①县衙社区、教育社区、民主社区、黉学村、北园村、南园村、清真寺村、大桥乡谢营村和东风村四、五、六组；②方山路以北、范蠡大街以东、螺狮河以南、湍河西路以西区域；③县衙路以南、灵山路以东、方山路以北、渚阳大街以西区域；④金水港、大成相府、东湖家园、碧桂园、东城水岸、金融街等小区。

2.实验初中：①西城社区、北城社区、商城社区；书院村及东风村一、二、三、七组；②灵山路以东、邳都大道以南、大成

路以北、范蠡大街以西区域；③螺狮河以南、菊潭大街以西的鼎荣华府、锦绣花园、宝天曼商城等区域。

3.湍东初中：湍东镇区域

4.灵山雷锋学校初中部：大桥乡区域，方山路以南清华苑和梨园山庄等小区。

(三) 相关说明

1.灵山雷锋学校为九年一贯制公办寄宿制学校，湍东初中、赵店初中、灌涨初中系公办寄宿制学校，八小、十小、十一小、十二小和上述 4 所初中在校学生享受国家免费营养午餐，各校可根据学位容量，面向城控区招收进城务工经商人员随迁子女和外出务工人员留守子女入学，家长可到学校咨询报名入学。具有屈庄村、罗岗村户籍的子女，根据需要可到实验初中、内乡初中、湍东初中、灵山雷锋学校报名入学。不符合在城控区入学条件要求的适龄儿童，按规定回户籍所在地学校就读。

2.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不得在任何托教食宿。报名时，家长必须向学校承诺不安排孩子入住托教机构，确保学生在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固定住所食宿，并接受监护。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同住子女和有固定居所人员的同住子女，在划片范围内的学校招生满员后，按就近入学原则可到其他公立学校报名入学。

三、报名时间和办法

（一）线上线下相结合报名（7月17日—20日）。所有适龄儿童少年，无论选择公办或民办学校入学，均须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携带相关证件材料，到相应学校报名。

（二）公示通知（7月20日）。学校公示录取学生名单，进行问题纠错。

五、招生组织和要求

（一）城控区所属学校招生工作分别由城关镇、湍东镇、灌涨镇及大桥乡人民政府负责，局直初中招生工作由学校具体负责实施。

（二）各乡校要严格按照招生规定和审定规模招生，严禁违规跨区域招收片区范围以外的学生。按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大校额、大班额治理要求，相关学校要全面化解目前存在的大校额、大班额问题，确保**2025**年秋期小学每班不超过**45**人，初中每班不超过**50**人，宿舍**8**人一间的要求。本学区学生回原籍就读的，学校必须予以接受。

（三）学籍办理要求。小学一年级新生入学后，招录学校按照学籍管理要求，在全国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平台为学生注册学籍，学籍号以学生居民身份证号为基础生成，一人一号，终身使用，不可修改。家长要配合学校严格审验登记，避免信息差错。

（四）各乡校必须按照县教体局要求统一安排招生工作，严禁任何学校提前招生，“掐尖”招生；严禁任何初中、小学设立重

点班、快慢班；严禁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组织的各类考试结果招生。

义务教育民办学校必须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不允许提前招生、采取分散或集中考试掐尖招生、超计划招生。凡违规招收的学生，一律由违规学校退回学生原籍，民办学校不得将违规超计划招收的学生学籍空挂于公办中小学校。

（五）招生服务热线：县教体局基础教育股：65332452

1.七年级

内乡初中：66033697，13598294719；

实验初中：65339838；湍东初中：13803879146；

灵山雷锋学校初中部：13598269943

2.一年级

城关镇中心学校：65333219

一小：13633995416；二小：13598295447；

三小：13462661383；四小：17613693962；

五小：13838761075；

湍东镇中心学校：65312501

六小：13782024610；七小：15937743288；

九小：15839998299；十小：15203893697；

十一小：13598240865。

大桥乡中心学校：13782153932

灵山雷锋学校小学部：13849777061；八小：18336610792

灌涨镇中心学校：65233259

内乡十二小：13838727941。

（六）违规招生举报电话：

县纪委监委派驻教体局纪检监察组：60881365

县教体局党风政风室：65330187

县教体局基础教育股：65332452

（七）招生期间，县教体局在大门口北边信访接待室设立城控区阳光招生工作专班，有疑问的家长，可前往咨询。

（八）本公告办理事项截止日期为**2025年8月31日下午6:00**，逾期不予受理。

特此公告

二〇二五年七月七日